

經濟部主管機關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)110年5月(第二季)辦理政策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(含稅)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台灣電力公司	能源議題	網路媒體	109/11/28-11	公眾服務處	國營事業基金	支出-營業費用-行銷費用	\$504,000	關鍵評論網股份有限公司	提升公司企業形象	關鍵評論網	
台灣電力公司	能源議題、企業形象	電視媒體	109/10/29-11	公眾服務處	國營事業基金	支出-營業費用-行銷費用	\$909,300	中國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	提升公司企業形象	中視	
台灣電力公司	(1)盃設計獎-第21屆創意競賽 (2)智慧生活-台灣電力APP廣宣 (3)台中電廠新建燃氣機組計畫直式廣宣	雜誌及數位廣告	110/2、3、5月	公眾服務處	國營事業基金	支出-營業費用-行銷費用	\$99,750	英屬蓋曼群島商家庭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城邦分公司	(1)加強盃設計獎品牌聲量及官網導流，提升點擊率。 (2)鎖定重視生活之族群宣導本公司業務，提升企業形象。	(1)La Vie網站 (2)《La Vie》雜誌3、5月號	
合計							\$1,513,050			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總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或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。
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